

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

一、专家信息			
姓名	韩松涛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	研究员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职称所属行业领域	文化传媒
二、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宣传部	联系人（电话）	赵敏晔 010-8246803
主管单位名称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	“听见海淀，爱上海淀”之《京城有门道·海淀篇》节目制作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85万元
项目预算年度	2025年		
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三、论证意见：			
本电视节目制作项目需依赖北京广播电视台之独家操作资源、授权体系、官方属性及权威性。北京广播电视台通过逐级授权形成法律闭环，首先，由北京广播电视台将全部广告经营及经营性项目独家授予北京卫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其次，北京卫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授权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独家代理政务文旅类整合传播业务（包括专题、音频制作等），授予文号JSWXcmsqs202412310213。由上可知，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是唯一合法具备北京广播电视台政务文旅项目承办资质之市场主体。 据此，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之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处进行采购。 本人签名：韩松涛 2025年9月15日			
备注：1.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2.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3.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

一、专家信息			
姓名	王晓红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	编审
工作单位	北京市地质矿产勘查院	职称所属行业领域	出版
二、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宣传部	联系人（电话）	赵敏晔 010-8246803
主管单位名称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	“听见海淀，爱上海淀”之《京城有门道·海淀篇》节目制作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85万元
项目预算年度	2025年		
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三、论证意见：			
该项目是延续性项目，北京广播电视台是北京唯一经审批设立的覆盖全市行政区域的官方电视媒体，其融媒体中心矩阵具有法定垄断地位，其他机构无法获得同级别资源，如主持人资源、播出平台等。该台通过两级授权，确定本项目由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承担，该单位是唯一合法具备北京广播电视台政务文旅项目承办资质的市场主体。该项目内容与北京广播电视台关联性强，该台多次通过单一来源、办资债的市场主体。该项目内容与北京广播电视台关联性强，该台多次通过单一来源、办资债的市场主体。该项目内容与北京广播电视台关联性强，该台多次通过单一来源、办资债的市场主体。综上所述，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法是合法。因此，北京友之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作为是政务文旅领域独家授权代理方，是唯一符合法定条件的企业。 本人签名：王 晓 红 2025 年 9 月 15 日			
备注：1.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2.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3.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

一、专家信息			
姓名	白炜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	主任编辑
工作单位	中国文化报社	职称所属行业领域	新闻
二、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宣传部	联系人（电话）	赵敏晔 010-8246803
主管单位名称	中共北京市海淀区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	“听见海淀，爱上海淀”之《京城有门道·海淀篇》节目制作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85万元
项目预算年度	2025年		
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三、论证意见：			
本项目通过具有京味特色的“主播+特邀嘉宾”的形式，重点突出文商旅体融合的特色，以生动的故事增强节目对受众的吸引力和影响力。而北京广播电视台是北京市唯一经审批设立的覆盖全市行政区域的官方电视媒体，具有独家性和不可替代性。北京广播电视台通过两级授权形成法律闭环：第一级授权，北京广播电视台将全部广告经营及经营性项目独家授予北京京视卫星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第二级授权，北京京视卫星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进一步授权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独家代理相关业务。 综上，北京友之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广播电视台相关业务独家授权代理方，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执行。 本人签名：白炜 2025年 1 月 15日			
备注：1.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2.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3.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